

# 中等职业教育绘画专业教学标准

## 1、概述

为了契合科技革新、工艺演进给行业生产、建造、运营、服务等范畴带来的新态势，紧跟工艺美术行业数字化、平台化、智能化发展的新走向，对接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范式下工艺品设计、版画创作、壁画创作、装饰工艺制作、艺术培训等岗位（群）的新诉求，持续保障绘画艺术领域高质量发展对高素质技能人才的供应，促进职业教育专业优化和数字化革新，增强人才培育成效，依照推进现代职业教育高品质发展的整体要求，参照国家相关标准编制规范，拟定本标准。

专业教学直接关乎高素质技能人才培育的品质，专业教学标准是开展专业教学的核心依据。本标准立足中职教育的基础定位，助力多元发展，是全国中等职业教育绘画专业教学的通用准则。学校应结合区域、行业实际状况和自身办学定位，依据本标准制定本校绘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以办出水准、办出特色。

## 2、专业名称（专业代码）

绘画（750107）

## 3、入学基本要求

应、往届初中毕业生或同等学历者。

## 4、基本修业年限

三年

## 5、职业面向

所属专业大类（代码）	文化艺术大类（75）
所属专业类（代码）	艺术设计类（7501）
对应行业（代码）	文化艺术业（88）
主要职业类别（代码）	壁画制作工(6-09-03-07) 版画制作工（6-09-03-08） 装饰美工（4-07-07-02） 幼儿园教师（2-08-03-00）
主要岗位（群）或技术领域	壁画创作、版画创作、装饰美工、幼儿美术教学
职业类证书	装饰美工、美术设计师

## 6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旨在培养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备良好的艺术素养、职业操守与创新意识，掌握绘画专业核心知识与实用技能，兼具数字绘画、创意设计等适配行业发展的能力，面向文化艺术业及相关领域，能熟练从事壁画创作、版画制作、装饰美工、幼儿美术教学、插画设计等工作，适应行业数字化、多元化发展需求，兼具就业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。

## 7、培养规格

本专业学生应全面提升知识、能力、素质，筑牢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类通用技术技能基础，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(群)需要的专业技术技能，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：

- (1) 坚定拥护党的领导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家国情怀和社会责任感。
- (2) 恪守艺术行业职业道德，具备诚信自律、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，以及团队协作、客户沟通与需求适配能力。
- (3) 拥有良好的审美能力、文化底蕴，了解中外美术发展脉络，能感知艺术潮流并融入创作实践。
- (4) 具备健康的体魄和积极的心态，能适应艺术创作、教学服务等岗位的工作节奏与压力。
- (5) 掌握思想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信息技术等基础学科知识，能满足职业发展与终身学习需求。
- (6) 熟知素描、色彩、构图等核心理论，了解中外美术史、艺术概论等基础常识，掌握绘画材料特性与安全使用知识。
- (7) 精通壁画、版画、装饰美工、幼儿美术教学等岗位对应的创作技法、流程规范；掌握数字绘画软件操作、插画设计原理等适配行业发展的知识。
- (8) 了解文化艺术行业政策法规、市场趋势，掌握幼儿美术教学方法、客户需求对接等岗位实用知识。
- (9) 具备扎实的造型、色彩表现能力，能熟练运用画笔、颜料等传统工具完成绘画创作；掌握计算机基础操作与数字绘画软件（如PS、Procreate）使用技能。
- (10) 能独立完成壁画、版画、插画的创意构思与制作，适配不同场景（商业空间、文化场馆、幼儿教学）的创作需求。
- (11) 具备装饰画设计、墙面装饰方案落地能力，能对接室内外装饰项目需求。
- (12) 能设计幼儿美术课程、组织教学活动，具备课堂管理与幼儿艺术启蒙引导能力。
- (13) 具备艺术作品打磨与迭代能力、行业新技术（如数字化创作工具）学习能力，以及简单的创业策划、项目对接能力。

## 8、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

### 8.1 课程设置

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。

#### 8.1.1 公共基础课程

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。包括：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信息技术、历史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、心理健康职业生涯规划、哲学与人生、职业道德与法治、艺术、劳动教育、体育与健康等。

#### 8.1.2 专业课程

本专业以夯实绘画基础、培育艺术素养、对接职业需求为核心，构建“基础能力+专项技能+实践应用”三层课程体系，兼顾传统绘画传承与现代艺术表达，助力学生掌握绘画核心技能，胜任美术教育辅助、文创设计、艺术创作、插画绘制等相关岗位工作。

##### (1) 专业基础课程

包括素描、速写、色彩、中外美术史、设计基础等领域课程。

##### (2) 专业核心课程

包括国画基础、油画基础、版画创作、插画设计、计算机绘画、书法篆刻基础。

####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

序号	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	典型工作任务描述	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
1	国画基础	<p>① 观察与收集素材，进行草图构思与构图设计。</p> <p>② 基础的用笔、用墨和设色技法完成正稿绘制。</p> <p>③ 对作品进行提款和钤印。</p>	<p>教学内容：</p> <p>中国画发展概况，工具、材料及其性能，临摹的基本技法；花鸟、山水、人物等的基本技法与写生创作。</p> <p>教学要求：</p> <p>了解中国画基础理论；掌握中国画的鉴赏与临摹、基础技法，中国画写生与创作的技巧与方法。</p>
2	油画基础	<p>① 确定画面构图和色彩基调。</p> <p>② 运用素描基础进行形体结构与明暗关系的铺陈，掌握画布打底、起稿、分块上色等基本步骤。</p> <p>③ 使用刮刀、画笔等工具，尝试平涂、厚涂、薄涂等不同技法，处理好画面的色彩层次与空间关系。</p>	<p>教学内容：</p> <p>中外油画鉴赏、油画基本技法以及技能入门训练；以静物、景物、人物等为基本题材进行写生，完成作品。</p> <p>教学要求：</p> <p>掌握油画的各种基本表现技巧、技法和熟悉油画工具性能；熟练运用油画基本表现技巧进行油</p>

序号	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	典型工作任务描述	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
3	版画基础	<p>① 凸版版画的完整制作流程：构思与草图、转稿、刻制、上墨、印刷、整理。</p> <p>② 正确调配油墨、控制印刷压力和均匀度。</p> <p>③ 线条练习、黑白灰层次练习、构图练习等。</p>	<p>画创作。</p> <p>教学内容： 版画的历史与演进、版画的分类；黑白木刻的基本技法及制作工序。</p> <p>教学要求： 掌握黑白木刻的基本技能和技术要求；理解黑白语言以及刀痕的美感。</p>
4	插画	<p>① 造型技能：人物、动物、场景等形象的比例与结构表现，动态与表情的刻画。</p> <p>② 透视和空间关系基本表现。</p> <p>③ 上色工具，如水彩、彩铅、马克笔和数位绘画软件。</p>	<p>教学内容： 插图、绘本、连环画、漫画等相关艺术模式的含义，插画与纯绘画艺术间的区分与联系；多种手绘技法的训练，CG插画中常用软件的练习，插画与数字媒体、平面设计等相结合的案例操作。</p> <p>教学要求： 熟练掌握各种手绘技法；能将插画与数字媒体相结合。</p>
5	计算机绘画	<p>① 软件基础操作技能。</p> <p>② 数字绘画基础技法。</p> <p>③ 利用软件调色工具调整画面色彩。</p>	<p>教学内容： 常用的绘画软件，如图像处理软件、绘图软件等的应用训练。</p> <p>教学要求： 了解手绘技法与计算机绘画的特点与优势；能熟练运用其中一种绘画软件。</p>
6	书法篆刻基础	<p>① 基本笔画与结字规律。</p> <p>② 使用毛笔、刻刀、印石等工具。</p> <p>③ 楷书、隶书等常用书体的基本写法，以及印章的设计与刻制流程。</p>	<p>教学内容： 历史上经典的书法篆刻作品、书法篆刻的工具材料的认识与使用、书法篆刻的基本技法。</p> <p>教学要求： 了解书法篆刻基础知识与技能，并能掌握各种字体的特征，思考字体与设计之间的关系。</p>

### (3) 专业拓展课程

包括装饰画、线描、印染工艺、透视学、绘画写生。

#### 8.1.3 实践性教学环节

实践教学是衔接理论与职业需求的核心载体，以“技能实操+场景应用+职业适配”为导向，构建“基础实训-专项实训-综合实训-职业实训”四级体系，全面提升学生绘画实操能力与岗位适配力。

##### 校内实践课：基础实训

1、素描/色彩/速写实操：开展石膏几何体、静物、石膏像、人物肖像等写生训练（单周2次集中实操），通过“观察-起形-塑造-调整”全流程训练，夯实造型与色彩表现基本功；设置“限时速写挑战”（10分钟/15分钟/30分钟），提升快速造型能力。

2、工具材料实操：包含国画笔墨基础训练（笔法线条、墨色层次专项练习）、油画/水彩材料调试（颜料混合、笔触表现）、数位板基础操作（线条绘制、色彩填充），熟练掌握各类绘画工具的使用与适配技巧。

3、透视/解剖应用实训：结合静物组合、人物动态写生，要求精准运用透视规律表现空间关系，借助解剖知识优化人物/动植物造型，确保作品造型科学准确。

##### 实习岗位实训：

1、美术培训机构助教、文创设计助理、插画师等岗位工作场景，完成“学生作业批改辅助”“文创图案初稿设计”“商业插画加急创作”等任务，熟悉职场工作流程与标准。

2、企业顶岗实习：第三学年安排为期3-6个月的顶岗实习，对接美术培训机构、文创公司、插画工作室、广告设计公司等合作企业，参与实际项目（如少儿美术教学辅助、文创产品设计、商业插画绘制），提升职业实操与沟通协作能力。

3、毕业创作实训：作为综合成果检验，学生自主确定创作主题、形式与画种，独立完成1-2幅高质量毕业作品，全面整合所学技能，为职业发展或升学奠定基础。

#### 8.1.4 相关要求

学校应充分发挥思政课程和各类课程的育人功能。发挥思政课程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；结合实际落实课程思政，推进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育人，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。应开设安全教育（含典型案例事故分析）、社会责任、绿色环保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数字经济、现代管理、创新创业教育等方面的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（活动），并将有关内容融入课程教学中；自主开设其他特色课程；组织开展德育活动。

## 8.2 学时安排

课程类别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时	学分	理论课时	实践课时	各学期课时分配情况						考核方式	
							1	2	3	4	5	6	考试	考查
							20	20	20	20	20	20		
公共必修课	1	语文	200	10	160	40	4	4			4	2	✓	
	2	数学	200	10	160	40	4	4			4	2	✓	
	3	英语	200	10	160	40	4	4			4	2	✓	
	4	体育与健康	200	10	0	200	2	2	2	2	2	2		✓
	5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	40	2	40	0	2						✓	
	6	心理健康职业生涯规划	40	2	40	0		2					✓	
	7	哲学与人生	40	2	40	0			2				✓	
	8	职业道德与法治	40	2	40	0				2			✓	
	9	信息技术	40	2	20	20	2						✓	
	10	历史	80	4	80	0	2	2					✓	
	11	艺术	80	4	20	60	2	2					✓	
	12	劳动技能	80	4	0	80			2	2				✓
专业基础课	1	素描	120	6	20	100	6						✓	
	2	色彩	120	6	20	100		4					✓	
	3	速写	120	6	20	100		4					✓	
	4	中外美术史	120	6	80	0	2	2	2				✓	
	5	设计基础	80	4	20	20			4				✓	
专业核心课	1	国画基础	160	8	80	80			4	4			✓	
	2	油画基础	160	8	60	100			4	4			✓	
	3	版画创作	160	8	60	100			4	4			✓	
	4	插画设计	160	8	60	100				4	4		✓	
	5	计算机绘画	160	8	60	100				4	4	✓		
	6	书法篆刻基础	160	8	60	100				4	4	✓		
专业拓展课	1	装饰画	80	4	20	60			4				✓	
	2	线描	80	4	20	60				2	2			✓
	3	印染工艺	80	4	10	70					4		✓	
	4	透视学	40	2	20	20					2			✓
	5	绘画写生	40	2	10	30			2					✓
综合实践			220	11	0	220			10					✓
课程合计			3300	165	1460	1840	30	30	30	30	30	24		

## **9、师资队伍**

按照“四有好老师”“四个相统一”“四个引路人”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，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。

### **9.1 队伍结构**

专任教师队伍的数量、学历和职称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，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。学生数与专任教师数比例不高于 20 : 1，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数不低于 20%。“双师型”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数比例应不低于 50%。能够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，选聘企业高级技术人员担任产业导师，组建校企合作、专兼结合的教师团队，建立定期开展专业（学科）教研机制。

### **9.2 专业带头人**

原则上应具有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副高及以上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，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，了解国内外文化艺术相关行业发展新趋势，准确把握行业企业用人需求，具有组织开展专业建设、教科研工作和企业服务的能力，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。

### **9.3 专任教师**

原则上需具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具有教师资格证书；同时具有国画、油画、艺术设计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；
2. 具有 2 年及以上工作经历或者实践经验，达到相应的技术技能水平；
3. 具有本专业理论和实践能力；能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，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资源；能够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等教法改革；能够跟踪新经济、新技术发展前沿，开展社会服务；

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企业或生产性实训基地锻炼，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。

### **9.4 兼职教师**

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企业的高技术技能人才中聘任，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，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，了解教育教学规律，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、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专业教学任务。根据需要聘请技能大师、劳动模范、能工巧匠等高技能人才，建立专门针对兼职教师聘任与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。

## 10、教学条件

### 10.1 教学设施

有专业的实训场地画室，所有专业课程尽可能采用适应项目教学的理实一体化实训室，并配备多媒体教学设备及理论学习的相关教具。

#### 10.1.1 专业教室基本要求

具备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。一般配备黑（白）板、多媒体计算机、投影设备，具有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。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，符合紧急疏散要求，安防标志明显，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。

#### 10.1.2 校内外实验、实训场所基本要求

实验、实训场所符合面积、安全、环境等方面的要求，实验、实训设施对接真实职业场景或工作情境，能够满足实验、实训教学需求，实验、实训指导教师确定，能够满足日常绘画训练、计算机美术等课程活动。

##### （1）绘画实训室

配备各种绘画工具、拷贝箱、画架、书画册以及与绘画相关的照片类书籍，特定绘画光源、模型、照相机及配套设备、计算机等设备设施，用于国画、油画、版画、插画等实训教学。

##### （2）绘画多媒体实训室

配备多媒体教学设备、录像机、摄影机、计算机等设备设施，用于绘画等实训教学。可结合实际建设综合性实训场所。

#### 10.1.3 实习场所基本

符合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《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》等对实习单位的有关要求，经实地考察后，确定合法经营、管理规范，实习条件完备且符合产业发展实际、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，与学校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单位成为实习基地，并签署学校、学生、实习单位三方协议。

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和未来就业需求，实习基地应能提供计算机应用专业对口的相关实习岗位，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，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；学校和实习单位双方共同制订实习计划，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，实习单位安排有经验的技术或管理人员担任实习指导教师，开展专业教学和职业技能训练，完成实

习质量评价，做好学生实习服务和管理工作，有保证实习学生日常工作、学习、生活的规章制度，有安全、保险保障，依法依规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。

## 10.2 教学资源

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、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、图书及数字化资源等。

### 10.2.1 教材选用

按照国家规定，经过规范程序选用教材，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和国家优秀教材。公共基础课统一采用高等级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中等职业学校教材，专业课统一采用中等职业教育新形态一体化教材。

### 10.2.2 图书文献配备

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、专业建设、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。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：绘画画册、书画理论图书、艺术史论图书、设计图书、文学图书等。及时配置新经济、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管理方式、新服务方式等相关的图书文献。

### 10.2.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

建设、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、教学课件、数字化教学案例库、虚拟仿真软件、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，种类丰富、形式多样、使用便捷、动态更新、满足教学。

## 11、质量保障和毕业要求

### 11.1 质量保障

(1) 学校应建立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，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，改进结果评价，强化过程评价，探索增值评价，吸纳行业组织、企业等参与评价，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，接受教育督导和社会监督，健全综合评价。完善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、课堂评价、实验教学、实习实训、毕业设计以及资源建设等质量保障建设，通过教学实施、过程监控、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，达到人才培养规格要求。

#### (2) 过程监控保障

教学过程监控：通过“听课评课”“教学检查”“学生评教”三维机制，定期检查教师教学计划执行、课堂教学效果、实训指导质量，及时发现并整改教学问题。

实训质量监控：制定实训教学规范，明确实训任务、操作流程、安全要求，实训过程中实行“教师巡查-小组互评-成果抽检”制度，确保实训技能训练落地见效。

**校外实习监控：**建立校企双导师制，企业导师负责岗位实操指导，校内导师定期走访或线上沟通，跟踪学生实习进度与表现，保障实习质量与安全。

(3) 建立多元评价主体，融合教师评价、生生互评、企业导师评价（实习阶段）、行业专家评价（毕业作品），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全面。构建反馈改进机制，定期收集教学评价数据、学生诉求、行业反馈，形成质量分析报告，针对性优化课程设置、教学方法与实训方案，实现闭环改进。

(4) 深化校企合作，与美术培训机构、文创公司、插画工作室等建立稳定合作关系，共建实训基地、开发课程资源，确保教学内容贴合行业实际。

## 11.2 毕业要求

学生需在规定修业年限（三年）内，满足以下所有条件，方可准予毕业：

### (1) 学分要求

完成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与实践教学环节，累计修满不少于170学分，其中公共基础课程学分、专业课程学分、选修课学分需达到对应比例要求（选修课学分占比不低于10%）校外岗位实习需完成不少于3个月，且实习考核合格，方可获得相应学分。

### (2) 学业考核要求

所有课程（公共基础课、专业基础课、核心课、选修课）考核均合格，无不合格课程或未修课程。专业核心技能达标：素描、色彩、速写等基础课程需具备独立写生与造型能力；至少熟练掌握1门专项画种（国画、油画、插画等）核心技能，能独立完成主题作品；通过毕业创作评审，提交1-2幅高质量毕业作品（含创作说明）。

### (3) 综合素质要求

**思想政治合格：**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与社会责任感，遵守校纪校规，无严重违纪处分记录。**职业素养达标：**具备绘画行业所需的工匠精神、审美素养与劳动素养，实训与实习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敬业精神、沟通协作能力与任务执行能力。**身心素质达标：**掌握基本的体育运动技能，养成良好的运动与卫生习惯，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，能适应职业岗位需求。